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效益，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3、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及收益：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产品的年化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的银行存款利率。

5、实施方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本次投资不排除由于金融市场的极端变化而受到不利影响。

(2) 公司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计划和现金储备情况来购买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由于受到内部和外部因素的影响，使得本次投资出现流动性风险。

(3) 公司所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会受金融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利率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4) 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门将对理财产品的投向、风险、收益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如出现异常情况将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控制措施。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

2、公司合理、适度地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且能减少财务费用、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效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